

# 景順全天候智慧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9 日 (113)景順字第 202405011 號

主旨：公告本公司經理之「景順全天候智慧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稱「本基金」)退稅款再分配事項。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 80 條規定辦理。

說明：

- 一、本基金已於中華民國(下同)113年2月21日清算完成。本公司接獲保管銀行通知，收到投資海外退稅款項。
- 二、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0條規定辦理，並配合本基金之清算基準日(113年1月30日)之受益權單位總數，將退稅款 20,617.81美元分配予投資人。
- 三、本基金之退稅款再分配業經會計師事務所於113年5月6日完成查核，其結果如下：

級別	退稅款總金額	受益權單位數	每單位可分配金額(元)
累積型新台幣	102,598.00	451,562.50	0.22720664359861600000
月配型新台幣	288,524.00	2,060,656.99	0.14001553941299100000
累積型美元	1,761.14	8,110.53	0.21714240622992600000
月配型美元	4,799.63	35,779.52	0.13414461680872200000
月配型人民幣	14,517.27	106,302.99	0.13656502041946300000

- 四、本基金退稅款再分配通知書擬於113年5月16日寄發予受益人。本基金稅款再分配之給付，預計將於113年5月17日，由本基金保管機構匯款至受益人所指定之本人匯款帳號。如因退匯或無帳號則改開立以受益人本人為受款人之記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郵寄至受益人通訊地址。

五、特此公告。